深圳园和光苑营销氛围提升方案

技术要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深圳园和光苑项目，位于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深圳园BL-A-01-06（住宅）地块，南邻小学，东邻学院街，北邻启航路，西邻丰茂街。项目总用地面积约4.055公顷，总建筑面积约11.70万平方米，地上约8.25万平方米（2#楼、3#楼、5#楼、7#楼、9#楼、10#楼、11#楼、12#楼、15#楼17层，建筑面积约为6.13万平方米；1#楼15层，建筑面积约为0.81万平方米；6#楼、8#楼13层，建筑面积约为1.18万平方米；邻里中心等配套设施建筑面积合计约为0.13万平方米），地下约3.45万平方米，容积率暂定2.03，地下局部二层，负一层为车库，其中人防面积约6200㎡。车位配比为1.2辆/户，规划停车位数量为655辆，建筑密度为18.50%，绿化率为35.01%。

**二、招标范围**

完成深圳园和光苑营销氛围提升方案，内容包括：和光苑三个临时样板间进行阳台包装、大台阶及户外平台焕新包装、和光苑1号楼1单元工艺样板间进行营销氛围包装提升。该项目涉及的包装执行方案、材料采购、施工安装、成品保护、验收交付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。

临时样板间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：2025年深圳园·和光书苑样板间软装方案。

1号楼1单元工艺样板间服务内容详见附件2：和光书苑1#工法样板间方案

**三、服务期限**

设计制作安装工期为2025年8月30日前。

**四、服务要求**

乙方需根据甲方本方案技术要求，在指定的时间内完成服务内容，服务期间出现包装破损、设备无法正常使用等问题，需免费换新。